



## 大会

第六十一届会议

正式记录

## 第九十七次全体会议

2007 年 5 月 17 日星期四上午 10 时举行

纽约

主席：阿勒哈利法女士 . . . . . (巴林)

上午 10 时 20 分开会

议程项目 122 (续)

联合国经费分摊比额表 (A/61/709/Add. 6)

主席 (以英语发言)：在审议我们议程上的项目之前，我谨通知成员们，自文件 A/61/709 和 Add. 1 至 Add. 5 印发以来，塞舌尔已缴付必要款项，将其拖欠会费减至低于《联合国宪章》第十九条规定的数额。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适当注意到这一情况？

就这样决定。

主席 (以英语发言)：这一情况将体现在将要印发的文件 A/61/709/Add. 6 之中。

议程项目 105 (续)

选举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并进行其他选举

(e) 选举人权理事会十四名成员

主席 (以英语发言)：成员们会记得，大会在其 2006 年 5 月 9 日第 81 次全体会议上，在 2006 年 3 月 15 日第 60/251 号决议所述职权范围内，选出了人权理事会 47 个成员。

在同一次会议上，根据第 60/251 号决议第 14 段，并以抽签方式，从这 47 个成员中选出 14 个于 2007

年 6 月 18 日届满的一年任期会员国、15 个两年任期会员国和 18 个三年任期会员国。

14 个一年任期的席位在各个区域集团之间分配如下：非洲国家集团四席；亚洲国家集团四席；东欧国家集团两席；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集团两席；西欧和其他国家集团两席。

任期将于 2007 年 6 月 18 日届满的 14 个会员国如下：阿尔及利亚、阿根廷、巴林、捷克共和国、厄瓜多尔、芬兰、印度、印度尼西亚、摩洛哥、荷兰、菲律宾、波兰、南非和突尼斯。这些会员国可立即重新当选。

大会现在将开始选举这 14 个人权理事会成员。

根据第 60/251 号决议，理事会成员资格应向联合国所有会员国开放，理事会成员任期为三年，并且在连续两任后没有资格立即再次当选。理事会每个成员由大会通过无记名投票，以会员国过半数直接选举产生。因此，对于此次选举，在拥有 192 个会员国的大会中，97 票为过半数。

会员国在选举理事会成员时，应考虑到候选国对促进和保护人权的贡献及其对此作出的自愿许诺和承诺。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 (C-154A)。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07-34764 (C)



选举将按照关于选举的大会相关议事规则进行。对于此次选举，应适用大会议事规则第 92 条和第 94 条。

按照大会惯例，如果在同一次投票中获得大会成员过半票数的会员国多于应选数额时，获得超过法定过半数最多票数的会员国将被视为当选，直至达到需填补的席位数为止。而且，根据以往做法，在对剩余的一个席位出现票数相同时，将举行专门的限制性投票，其候选国仅限于获得相同票数的国家。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同意这些程序？

就这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因此，选举将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且不采用提名办法。

我谨再重复一遍，14 个空缺的席位将由各区域集团的成员按以下模式填补：非洲国家集团四席；亚洲国家集团四席；东欧国家集团两席；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集团两席；西欧和其他国家集团两席。选票体现了这一模式。

我还要重复，正如第 60/251 号决议所述，会员国在选举理事会成员时，应考虑到候选国对促进和保护人权的贡献及其对此作出的自愿许诺和承诺。

在我们开始投票程序之前，我谨提醒成员们，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88 条，除为了与表决的实际进行有关的程序问题外，任何代表不得打断表决的进行。

我谨请代表们在大会进行选举时一如既往地给予合作。请注意，在表决进行期间，大会堂里应停止一切竞选活动。这意味着，一旦会议开始，就不得在大会堂里分发竞选材料。也请各位代表不要离开自己的座位，以便表决程序有条不紊地进行。我感谢成员们的合作。

我们现在开始表决进程。

现在分发标有“A”、“B”、“C”、“D”和“E”的选票。选票 A 有四个空行，用于非洲国家集团的四个席位。选票 B 也有四个空行，用于亚洲国家集团的四

个席位。选票 C 有两个空行，用于东欧国家集团的两个席位。选票 D 有两个空行，用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集团的两个席位。选票 E 有两个空行，用于西欧和其他国家集团的两个席位。

我请代表们只使用这些选票，并在选票上填写他们希望选举的国家的国名。如果选票上出现有关区域的国名数目超过了分配给该区域的席位数目，则该选票将被宣布无效。如果选票上出现不属于该区域的会员国的国名，则将不予以计算。

应主席邀请，周峰先生(中国), 泰戈斯先生(希腊), 理查兹·麦凯女士(牙买加), 切雷雷夫人(肯尼亚), 埃斯皮诺萨夫人(墨西哥), 维圭先生(尼日利亚), 米齐奇先生(塞尔维亚)和沙米西女士(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担任唱票员。

进行了无记名投票表决。

上午 10 时 40 分会议暂停, 下午 12 时 25 分复会。

**主席（以英语发言）：**表决结果如下：

**A 组——非洲国家**

|        |     |
|--------|-----|
| 选票总数：  | 190 |
| 无效票数：  | 0   |
| 有效票数：  | 190 |
| 弃权票数：  | 2   |
| 法定多数票： | 97  |
| 所得票数：  |     |
| 马达加斯加  | 182 |
| 南非     | 175 |
| 安哥拉    | 172 |
| 埃及     | 168 |
| 突尼斯    | 1   |
| 摩洛哥    | 1   |

**B 组——亚洲国家**

选票总数：190

无效票数：0

有效票数：190

弃权票数：0

法定多数票：97

所得票数：

印度 185

印度尼西亚 182

菲律宾 179

卡塔尔 170

东帝汶 1

巴林 1

无效票数：0

有效票数：190

弃权票数：10

法定多数票：97

所得票数：

尼加拉瓜 174

玻利维亚 169

洪都拉斯 2

巴拉圭 2

伯利兹 1

智利 1

哥斯达黎加 1

**C 组——东欧国家**

选票总数：190

无效票数：0

有效票数：190

弃权票数：3

法定多数票：97

所得票数：

斯洛文尼亚 168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95

白俄罗斯 78

**E 组——西欧和其它国家**

选票总数：190

无效票数：0

有效票数：190

弃权票数：8

法定多数票：97

所得票数：

荷兰 121

丹麦 114

意大利 114

奥地利 1

希腊 1

葡萄牙 1

**D 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

选票总数：190

**主席（以英语发言）：**共有 14 个国家获得了大会成员的法定多数票，其中丹麦和意大利所得票数相同，因此将需要再进行一轮投票。

以下 12 个国家获得了法定多数票，从而当选为人权理事会成员，自 2007 年 6 月 20 日起任期三年：安哥拉、玻利维亚、埃及、印度、印度尼西亚、马达加斯加、荷兰、尼加拉瓜、菲律宾、卡塔尔、斯洛文尼亚和南非。

还有两个席位有待填补：一席来自东欧国家集团，一席来自西欧和其它国家集团。因此，我们将着手进行第一轮限制性投票。

这第二轮投票将限于东欧国家集团在上一轮投票中没有当选但获得最多票数的两个国家，即白俄罗斯及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以及西欧和其它国家集团在上轮投票中获得相同票数的两个国家，即丹麦和意大利。这是根据议事规则第 94 条的规定。

我们现在开始表决程序。现在分发标有“C”和“E”的选票。我谨请代表们在选票上填写他们希望选举的国家的国名。

如果标有“C”的东欧国家选票上出现白俄罗斯或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以外的国名，或不止一个国家的国名，则该选票将被宣布无效。

如果标有“E”西欧和其它国家选票上出现丹麦或意大利以外的国名，或不止一个国家的国名，则该选票将被宣布无效。

应主席邀请，周峰先生（中国）、切雷雷夫人（肯尼亚）、埃斯皮诺萨夫人（墨西哥）、维圭先生（尼日利亚）和沙米西女士（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担任计票员。

进行了无记名投票表决。

下午 12 时 40 分会议暂停，下午 1 时复会。

**主席（以英语发言）：**表决结果如下：

**C 组——东欧国家**

|        |     |
|--------|-----|
| 选票总数：  | 190 |
| 无效票数：  | 0   |
| 有效票数：  | 190 |
| 弃权票数：  | 6   |
| 法定多数票： | 97  |
| 所得票数：  |     |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112

白俄罗斯 72

**E 组——西欧和其它国家**

|        |     |
|--------|-----|
| 选票总数：  | 190 |
| 无效票数：  | 1   |
| 有效票数：  | 189 |
| 弃权票数：  | 2   |
| 法定多数票： | 97  |
| 所得票数：  |     |

意大利 101

丹麦 86

**主席（以英语发言）：**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及意大利获得了大会成员的法定多数票，当选为人权理事会成员，自 2007 年 6 月 19 日起任期三年。

因此，以下 14 个国家当选为人权理事会成员，自 2007 年 6 月 19 日起任期三年：安哥拉、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埃及、印度、印度尼西亚、意大利、马达加斯加、荷兰、尼加拉瓜、菲律宾、卡塔尔、斯洛文尼亚和南非。

我祝贺这些国家当选为人权理事会成员，我也感谢计票员协助本次选举。

我们就此结束对议程项目 105 分项目(e)的审议。

下午 1 时 05 分散会